

臺北市文山區力行國小 115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程序

◎ 本學年度教科書評選包含下列教材：

一至六年級各科及各領域教材

◎ 評選程序如下：

選用程序	日期	備註
評選程序資料收集,準備工作	3/31	
蒐集各版本教科書	4/13-4/30	請出版社提供。
本年度教科書使用意見調查	5/06-5/19	請各學年及專科科任老師利用時間討論填寫。
決定教科書評選分組方式	5/11-5/19	針對兼顧學生學習、教師教學、家長協助等三方面，彙整決定評選方式。
組成各組評選委員會	下學年職務確定時組成	◎分下列十組：一到六年級各學年、自然、社會、英語、本土語言(客語)等十組。各組評選教科書之範圍如表一。 ◎各組評選委員會含下列人員： 1. 所有任課老師 2. 家長會代表 ◎學年主任或該領域召集人為各組評選會議召集人；如無，則由委員互推。
參閱教科書樣書	5/5-5/20	各組及教師研究室各 1 套供參閱
召開教科書評選會議,填寫教科書評分表	5/20	◎各評選委員會開會決定各學年各科或各領域選用的版本順序。 ◎會議地點如附件(暫定)。
課發會審議	5/27	報告評選結果。
課發會審議結果送請校長備查	6/18(暫定)	審議結果公告。
複查並簽訂採購合約	7/16(暫定)	依據評選會議決議之優先順序，及是否通過相關單位審查，決定採購版本。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